## 关于吊销驾驶员何志明从业资格证的公示

## 驾驶员何志明(身份证: 441421198108013819)驾驶大型客车严重超载（核载19人，实载34人）。根据丰顺县交通局要求（详见附件）。按照《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》第四十七条第二款规定，决定将道路旅客运输驾驶员何志明（从业资格证件号：441421198108013819，从业资格类别：经营性道路旅客运输驾驶员）的从业资格证件予以吊销。公示期（2020年12月30日-2021年1月6日），如有意见请联系:梅州市交通运输局。联系人:张迎春，联系电话：0753-2283008。

##

##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

 2020年12月30日

##